

# 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

2023

中交安协通〔2022〕35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在《道路交通管理团体标准体系》指导下，协会今年已经批准立项18项团体标准（附件1），并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公示，发布了5项团体标准，取得了良好效果。为继续深入开展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，进一步满足行业和市场的需求，推动道路交通安全行业高质量发展，现组织会员单位开展2023年度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征集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申报原则

1、立足道路交通安全领域发展需求，着眼提升团体标准化服务水平，促进行业规范发展，适应市场和创新需要，聚焦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业态和新模式；

2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要求，并与现行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无交叉、无重复、无冲突，技术要求不得低于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的相关技

术要求；

3、根据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的要求，各单位自愿参与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。

## **二、申报要求**

1、申报单位应具备与申报标准相关的技术基础和研究能力，包括技术、人员和设备等；

2、申报时由协会会员单位作为牵头单位，联合3家及以上单位（原则上应全部为会员单位）发起，并由牵头单位负责组织提交申报材料；

3、申报单位对标准制定的目的意义、必要性和可行性、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、国内外情况等进行必要的前期研究；

4、申报的标准分多个部分的、各部分应分别提供申报材料，申请单位应确保立项申请材料内容完备，准确无误，并对内容负责；

5、申报文件应清晰、明确，涉及知识产权等相关问题应如实填报，并提交证明材料；

6、申报单位应保证团体标准制定的相关经费，并提供相应的团体标准项目预算表。

## **三、申报范围**

申报的团体标准可从《2022年-2025年团体标准建设推荐计划表》（附件2）推荐的63个项目中选定（标准名称表述可结合实际视情调整，表格中红色字体的6项团体标准已于2022年立项，

不再接收立项申请），也可结合实际需求另行提出。

#### **四、申报材料**

申报单位请在申报前全面了解《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附件3）《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经费管理办法》（附件4）以及《2022年-2025年团体标准建设推荐计划表》，并按照要求，提交以下材料：

- 1、团体标准提案立项申请表（见附件5，需加盖全部申请单位公章）；
- 2、团体标准草案；
- 3、团体标准预算表；
- 4、其他有助于说明团体标准申报情况的文件。

申报工作截止时间为2023年1月20日。请将纸质版材料（一式一份）在申报期限内邮寄至协会综合管理部，同时，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协会综合管理部邮箱。

#### **五、联系方式**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半步桥街甲48号华龙商务楼513

联系人：孙老师    010-67152312    15210158801

E-mail: zgdxttbz@crsa.net

- 附件：1、2022年度批准立项的18项团体标准制修订情况
- 2、《2022年-2025年团体标准建设推荐计划表》
  - 3、《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

- 4、《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经费管理办法》
- 5、团体标准提案立项申请表

